

证券代码：301065

证券简称：本立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6

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9月1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鉴于公司于同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衔接性和连贯性，根据《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召集人说明并经全体董事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通知已于2025年9月15日以口头通知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政杰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激励计划”）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，同意确定授予日为 2025 年 9 月 15 日，并同意以 11.46 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68 名激励对象合计授予 196.00 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关联董事孙勇、潘凯宏、罗臣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本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9 月 16 日